

证券代码：831399

证券简称：参仙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续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申请银行贷款及资产质押情况

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原辽宁东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 4899.9999 万元人民币贷款将于 2026 年 5 月中旬到期，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续贷该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年化利率不超过 6%，以全资子公司辽宁天桥沟景区旅游管理有限公司的辽宁天桥沟森林公园经营收费权做质押担保，管理层根据需要签订续贷相关合同。

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的 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将于 2026 年 5 月中旬到期，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续贷该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年化利率不超过 6%，以全资子公司辽宁天桥沟景区旅游管理有限公司的辽宁天桥沟森林公园经营收费权做质押担保，管理层根据需要签订续贷相关合同。

子公司辽宁天桥沟景区旅游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旅游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的 999.9944 万元人民币贷款，将于 2026 年 6 月中旬到期，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经公司与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初步协商，续贷该笔贷款，期限不超过 1 年，年化利率不超过 6%，以旅游公司的自有资产雪具大厅及土地、贵宾楼及土地作为抵押担保，管理层根据需要签订续贷相关合同。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天桥沟森林公园分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的 3000 万元贷款将于 2026 年 6 月下旬到期，由于公司生

产经营需要，经公司与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初步协商，续贷该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年化利率不超过6%，由关联方参仙源酒业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生产车间、宿舍等建筑物及建筑物所坐落的土地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无需向参仙源酒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及支付报酬，管理层根据需要签订续贷相关合同。

公司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的4900万元人民币贷款将于2026年7月中旬到期，由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经公司与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初步协商，续贷该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年化利率不超过6%，由自有资产办公楼及土地、游客中心及土地做抵押担保，管理层根据需要签订续贷相关合同。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贷款到期后申请续贷的议案》，决议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港支行续贷即将到期的五笔贷款。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上述贷款续贷事宜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贷款是公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